

宗玄遙察之痛惋益甚乃再遣宣宗白河說從顯信

出兵且言若不能自來令季子朝胤讚岐守來赴十日

秀慶作書併尊氏遺已書致之親朝示其蘊底以勸

降親朝熟覽其二書知賊待降者處今預有定規不

至盡失土地官職叛計遂決白河文書廿三日關城官軍

出戰別府文書是月宗玄遣使小山招朝卿朝卿亦依違

不應白河文書○七月三日宗玄以顯信不果來援發飛

价責之因又與書親朝云乃者卿聞我動息於意何

如連年告困阨頻仍迨今絕不出援不得不為卿吐

胸腹之結也夫圍城之艱日甚一日老身之死固不

足恤焉但身死之後四方解體是可重憂矣然懸軍

遠出亦非易事是以未敢強卿也若聞兩城果有變

雖卿亦復悔之老夫之言請牢記之卿先人即世之

日遺言誠子族言猶昨日卿豈忘之邪卿雖不肯援

常陸亦能全節事君乃孝之至者此書即是獲麟一

句後不敢又也然親朝既已通賊終不出援也先是

親朝請以前功補上總守護職十二日宗玄命秀仲

修教以任之蓋宗玄忠厚之意猶不忍嚴絕親朝懇

懇望其守節抗義以專欽戴。王室是以欲慰解其心。令全其操。以及斯舉也。白河文書是月宗玄訂正所嘗著神皇正統記五卷。初尊氏擁立北主。以規避已罪名。其校猾詭譎之計。頗足誑惑世人。所向背焉。是以宗玄深懼衆庶誤正偽之辨。失去就之方。上推本於天祖建國之始。下訖延元元年。以神器所在。明大紗所歸。以為撰述本意。故書中稱北主以偽。議論純正。褒貶的確。世以謂得春秋微旨云。至是再加校勘。增以後村上天皇即位等之事。而跋語稱書示童

蒙者。蓋謙辭也。神皇正統記應永四年僧實意跋尾○八月廿二日。師

冬泛大船於大寶湖。連營以達黑子。晨夕巡邏。嚴斷

水陸往返。齊起攻關。大寶二城。於是二城聲息全絕。

官軍極窮。別府文書○冬。兩城遂陷。白河文書。別府文書。稅所文書。按月日不詳。

關宗祐及子宗政。下妻政泰並死之。結城家譜。結城系圖。圓福寺記。

守永親王逃走。陸奧依顯信。櫻雲記宗玄顯時。

逃歸吉野。太平記師冬進攻伊佐城。伊達行朝出降。別府

文於是。真壁中郡等。或降。或陷。按真壁。據長岡文書。降也。中郡顯信手兵。

蓋陷也。西明寺不詳。宗玄自據神宮寺城至此。前後凡六年在

關城三年云後在吉野 行在參決機務太平記 ○關

宗祐父曰政祐其先太田大夫行政二子政家稱大

方五郎始為關地頭子曰政綱政祐即其曾孫宗祐

任民部大輔有三子長即宗政任伊豆守次宗光稱

梅原平馬次祐卿稱梶四郎關系圖 ○下妻政泰父曰

景光其先小山長朝子修理亮長政始為下妻地頭

子曰長光長光子即景光圓福寺記錄 ○真壁法超

名幹重稱彥次郎任右衛門尉父曰行幹有子高幹

其先常陸大掾族真壁系圖 ○伊達行朝叙四位任

宮内大輔白河文書父曰基宗有子宗遠伊達系圖其先稱伊

佐氏東鑑 ○興良親王後亦逃歸吉野太平記按年月不詳姑係于斯

○五年甲申北朝康永三年正月十三日師冬與書親朝使

拘留常陸諸城逃兵出降者于在所候其處置以

官軍逃散往往走陸奥或有降賊者也白河文書 ○二月

師冬收賊兵還次武藏國府別府文書廿五日還鎌倉社務

記 ○閏二月二日發鎌倉如京師社務記 ○三月四日

春日顯國舉兵三村往據駒馬沼田城賊將宍戶朝

里追躡遂攻其城陷之七日顯國攻大寶城初下妻

陷賊以其城為治。稱下妻政所。置吏以制近境。至是顯國縱火攻之。斬政所吏數人。八幡祠及僧房民舍灰燼。遂復城據之。社務記藥王院文書即日賊結城直光率其族攻城。以其草率。顯國不能防守。八日城陷。顯國及甥石兵衛佐。姓名其餘從兵數人為賊村田政盛所獲。社務記常樂記自是常陸官軍諸城無復一存者。關東之地盡為賊所有焉。津島

文書○四月顯信奉守永親王。據田村莊。守津峰城。賊酋石堂義之率國中與黨攻之。顯信防戰堅守。後稱

親王曰。守津峯宮。守津峰。又作埋峰。飯野是月。行宮立。宗玄女顯子為中宮。園太○十月廿六日。新田義興在武藏國府。鎌倉遣賊兵襲之。義興逃。畠山家譜

六年乙酉。北朝貞和元年宗玄以功勞。賜大和守多郡。南朝編年

紀畧○正平元年丙戌。北朝貞和二年結城親朝死。白河文書○二年丁亥。北朝貞和三年四月。松田太郎名據出羽立谷澤城。應官軍。結城顯朝攻陷之。太郎戰死。白河文書顯信。令兵藤田靈山。田村諸城據之。飯野文書白河文書相馬文書七月三日。顯朝。伊賀盛光。相馬某。國菟某等賊黨聚攻藤田。國

文書櫻 十八日賊酋吉良貞家次鉾推城其黨仁木

式部大夫會之廿一日攻藤田逼正門官軍出後門

拒戰廿二日賊益攻正門遂圍攻數月飯野顯朝又

攻宇津峯白河九月諸城防戰不利顯信逃走出羽

飯野文書國寬 ○四年己丑北朝三月官軍據糠

部滴石等諸城貞家遣賊黨攻之飯野 ○五年庚寅

北朝觀九月廿五日顯朝弟小峯朝常參河離其族

獨應官軍與石堂秀慶戰白河結城系圖櫻 ○六年

辛卯北朝觀二月賊陸奧探題畠山高國上野其子

國氏石馬權頭恨高師直殺其族直宗據岩切城應官軍

十二日貞家攻陷其城高國父子及家宰游佐某等

戰死者百餘人畠山系圖太平記櫻雲記初直宗在京師與足利

直義善及師直與直義構卻師直圖除直義黨以去

歲八月殺直宗也太平記廿三日顯信在出羽與書

相馬親胤以復顯家時其所嘗補海道四郡管領招

之相馬文書按蓋親顯信尋舉兵三月二日貞家子

貞經率陸奧賊黨赴戰白河文書飯野文書相馬

屢戰勝敗未決飯野文書顯朝奉書吉野請舉兵應顯信

六月九日。有旨趣之。九月廿五日。朝常遣使出羽。約出兵期。出羽國兵多應顯信。白河文書顯信及五辻右馬權頭清顯。奉守永親王。率兵發出羽入陸奧。伊達飛驒前司。田村莊司等。舉其族來會。十月二日。相馬親胤。送款約出兵。十一日。顯信遺書親胤。以十七日為期。令攻貞家國府。與行方郡小谷。太田。牛越。吉宗。四村。以為行兵之費。而親胤不果。廿二日。貞家阻柴田郡倉本河而陣。朝常親胤。共背其約。叛會貞家。白河文書。相馬文書。飯野文書。按西園寺秘本云。清顯五辻從三位源顯俊男。官左中將。叙從三位。文中三年。

十二月薨。櫻雲記。稱五辻少納言。飛驒前司。蓋伊達行朝子宗遠。田村莊司。蓋宗季。然不詳。 十一

月廿一日。顯信與書顯朝。讓其不出兵。白河文書廿二日。

遂出軍名取郡。與貞家戰于廣瀨河。相馬文書十二

月七日。遣使白河。復趣顯朝。仍以前約。招其弟朝常。

朝胤。白河文書十五日。又招相馬親胤。相馬文書○七年壬辰

北朝文正月五日。勅宗玄准三宮。且許輦車入

宮。細細要記二月。顯信又與貞家戰。白河文書按閏二月

十六日。新田左少將義宗。徇武藏。顯信率兵抵下野。

顯信子陸奧國司守親。抵白河。宗良親王率信濃兵。

抵碓氷嶺。並皆應之。十七日。尊氏出次武藏國府。國府

曆神明鏡義宗與尊氏大戰于笛吹嶺。不利。逃走。越

後太平記顯信退復據宇津峰城。飯野文書。國寬文書。相馬文書。按櫻雲記

云。前年三月廿四日。顯信戰不利。退據宇津峰。然考諸書。前年三月。顯信在出羽。誤。是月。官軍

擊足利義詮於京師。走之。車駕將歸關。宗玄及中

納言顯能。往京師。辨理諸事。而事輟不果。先是義詮

代尊氏在京師。太平記四月朔日。負家率相馬胤賴。國

寬隆秀等賊屯安積郡戶田谷。以募餘黨。七月三日。

進抵田村莊。小峰朝常會之。顯信與負家戰于佐佐

川柄久野原諸所。六日。負家攻市庭城。九日。攻矢柄

城。留十數日。廿九日。下野賊那須資宿遣兵從負家。

古證八月七日。負家進攻宇津峰。繚以長圍。固守不

戰。專絕應援之路耳。於是官軍勢力漸屈。飯野文書。相馬文書

國寬文書十月。平高幹率其族攻下野西明寺城。陷之。先

是官軍復據其城也。烟田文書○八年癸巳。北朝文二月

廿八日。宇津峰官軍出戰于河廻口。國寬文書四月五日。

於城東乙森射戰終日。十五日。賊肉薄逼壁。官軍奮

擊卻之。國寬文書已而諸方賊兵來集者益衆。白河文書五月

四日賊兵四面齊起復攻城官軍戰守不利顯信逃

再走出羽飯野文書八月廿一日土御門原注云

兵常陸宍戶山賊黨真壁高幹赴攻土御門轉路出

兵真壁郡界與真壁族長岡法昌戰官軍岡本勘解

由兵衛尉關戰死土御門逃長岡文書按北畠系圖

通方則是亦宗玄族蓋先是在宇津峯者宍戶山蓋

後小田五郎所據男體山兵衛尉蓋四家七名字記

所載岡本左近將是月足利基氏出在武藏入間河

遙為奧羽聲援烟田於是奧羽二國悉皆為賊與黨

飯野文書相馬基氏尊氏季子先是代其兄義詮居

鎌倉太平無幾顯信去出羽歸吉野相馬文書相馬

年月不詳據上二書似在今年伊勢卷云正平七年

八月與清顯秀仲顯時俱奉親王還伊勢然八年五

月猶在陸奧無疑則其誤自明後在行在叙從一

位任右大臣細細要記按南朝補任西園寺秘九

年甲午北朝文和三年四月十七日從一位准三宮源親房

入道宗玄薨于賀名生太平記常樂記按細細要記

櫻雲記西園寺秘本為同年而無月日伊年六十七

勢卷為十五年六月廿八日今並不取有四子曰顯家顯

亦細要記櫻雲記按西園寺秘本信顯能顯雄北畠顯家已見顯信有三子曰信親守



親親紗上同信親至從三位權中納言太平記十四年

己亥北朝文和四年七月從懷良親王討賊少貳賴尚於筑

前大原死之太平記櫻雲記按西園寺秘本以信親

守親為陸奧國司園太曆按櫻雲記然園太曆七年已

稱陸奧國司則其誤自明南朝補任云守親至從

子曰親能北畠系圖按尊卑分脉親能顯能子紀傳

辨兼左少將職原鈔歷春宮大夫五百番至內大臣新

集顯能至權大納言准三宮尊卑分脉按南朝補任

二位右兼伊勢國司北畠系圖子孫相傳至天正中

信長顯雄按西園寺秘本云至從二位右有子曰房

雄北畠系圖宗玄平生所著職原鈔正紗記之外更有東

家秘傳元元集古今和歌集註世以其博洽與藤原

宣房源定房併稱曰三房蓋倣後三條時以藤原

伊房藤原為房大江匡房稱三房也卧雲日顯時後

亦往筑紫從懷良親王討賊筑前細細天授中歸吉

野官至中納言關城書裡書按北畠系圖關城書裡

房子左少將持定持定子即顯時而西園寺秘本云

守位正上。興國三年正月。叙正四位下。遷左中將。兼肥前  
 戰死。于筑紫。年廿九。據此。則其在小田時。年僅十餘  
 歲。不當任將帥職。南朝補任。云。天授三年。任參議。叙  
 從三位。五年三月。兼右中將。弘和三年。叙正三位。四  
 年。任權中納言。元中四年。署銜。已稱常陸中將。  
 王院文書。延元四年。二書所載。大氏難信。將。  
 則是亦有誤。要之。二書所載。大氏難信。將。  
 光云。北畠系圖。按南朝補任。督。

關城繹史 終